

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

商业道德行为准则

作为国内重要的农产品及食品加工企业之一，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承诺秉持最高商业道德标准。公司在全部经营的行业领域中遵守相关的法律和法规，十分注重商业道德对公司自身、股东、客户、员工、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方所带来的影响。本准则旨在促进公司的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1. 适用范围

本政策是公开性声明，适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全体员工，也适用于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所有外部各方，包括客户、供应商、承包商和其他利益相关者（以下简称“合作方”）。

2. 审计

公司内审部门在对所有运营地内的公司及子公司的年度审计和/或专项审计中，重点关注和检查与本政策/准则不符合的行为。检查结果将及时上报公司最高管理层和董事会的相关委员会。

3. 职责

3.1 员工

维护公司的企业文化并提升公司声誉，离不开公司每位员工的支持和对本准则的贯彻执行。每个员工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，并且有责任在任何时候都不损害或玷污公司的良好形象和声誉。

如果员工认为存在违反本准则的情况，或认为某项活动或行为可能导致违反本准则，有责任对事项进行制止或举报。

3.2 管理人员

作为公司管理人员应在遵循本准则方面起到关键性作用。我们要求公司每位管理人员能够做出表率，在履行职责时坚持符合道德规范的行为，在任何时候都保持公平和诚实，从不滥用公司赋予的权力，所有决策都应该从公司的长远利益出发。同时帮助员工理解本准则，并督促员工在日常工作中遵守本准则，鼓励员工以负责任的方式提出工作中发现的不当行为。

4. 行为准则

公司要求所有员工遵守所有适用于公司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。

4.1 反不正当竞争

公司相信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竞争能为客户、合作伙伴和社会带来最大的利益。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致力于公平诚实地展开竞争。公司要求所有员工必须尊重并公平对待公司客户、供应商和其他员工等。倡导以优异的品质和服务赢得竞争优势，摒弃不道德、不合法的商业行为。任何人员不可通过操纵、隐瞒、滥用特权信息，歪曲事实或其他任何非法商业行为以获取不公平竞争优势。

公司要求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所有合作方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得采取反竞争、欺诈、歧视、不诚实、非法或不道德的商业手段。针对供应商方面的要求，具体请参见公司《供应商行为准则》中的相关内容。

4.2 反腐败

公司一直以来十分注重反腐败的相关工作，不断在日常经营管理和培训活动中倡导强化。全体员工必须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，禁止任何腐败行为。具体请参见公司《反腐败政策》中的相关内容。

4.3 公司财产的保护和使用

公司全体员工应合理使用并保护本公司资产，包括因工作需要配发给个人使用的交通工具、电子设备等，偷窃、粗心大意和浪费会对公司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严禁出于任何非法或不当目的使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（无论是否用于个人得利）。

4.4 人权保护

公司深知员工是集团的根基，公司充分尊重并重视保障所有员工的合法权益，致力于为员工提供健康、安全和环境友好的工作场所，严禁任何骚扰行为。公司确保在雇员招聘、薪酬福利、培训发展、职业晋升等方面杜绝由性别、地域、年龄等方面引起的不平等现象，防止歧视，并抵制使用童工和强制劳工。具体请参见公司《人权政策》中的相关内容。

4.5 知识产权、商业秘密保护

知识产权保护是公司与客户、供应商及其他第三方之间相互信任的基础。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。

4.6. 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

公司作为上市公司，公司的财务政策应与所有适用的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保持一致，要求所有信息均能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地记录，并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披露。

公司员工未经授权，不得就公司政策或决定发表任何口头、书面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声明，也不得传播任何此类声明。

4.7 反洗钱和反内幕交易

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严格禁止任何形式的洗钱和内幕交易行为。

5. 投诉与举报

公司员工或者合作方如果发现（或有合理理由怀疑）其工作范畴中存在的任何不当行为或不法行为，应尽快向公司进行报告，或直接向公司董事长投诉举报（邮箱 kkh@wilmar.com.sg）。举报方将受到保护，具体信息请参考《举报人保护政策》。

6. 政策回顾

公司定期根据法律法规、自身业务发展、行业通用惯例及良好标准对本政策进行审视和更新。

Kuok Khoon Hong（郭孔丰）

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

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